关于2017年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立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专家组评定审核，确定曹青子等17位人员主持申报项目予以立项，为保证规划项目按时中期检查及结项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”立项项目中期检查

（一）中期检查的内容

    1.项目进度：检查项目负责人是否按计划投入研究，项目进展是否符合项目研究计划，是否按照要求完成了相关的研究任务。

    2.项目阶段性成果：检查项目立项一年来取得的研究成果。

    3.项目经费使用情况：检查项目负责人经费使用情况是否合理。

（二）中期检查的方式和程序

    1.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前期工作进行自评，填写《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4），重点汇报进展情况和所取得的成果。

    2.各单位对本单位“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”立项项目负责人提交的资料进行初审，根据项目的执行情况以及取得成果等在《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中期检查表》中签署审查意见；

    3.各单位统一收集所有项目纸质材料（包括中期检查表、变更审批表以及相关支撑材料）一式5份送至科研处（325室），电子文稿以“一项目一文件夹并打包压缩”（文件夹命名格式“项目负责人+项目名称”，压缩包命名格式“中期检查+XX单位”）后发送至：1175146846@QQ.com，截止时间为2018年6月7日。

二、“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”立项项目结项验收

（一）结项验收材料

1.《黄淮学院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结项验收表》（附件5）一式五份（含电子版）；

2.项目研究报告；

3.其他支撑材料：反映该项目研究成果的各类材料，如论文、专著、获奖证书等。

（二）结项验收要求

1.各单位统一收集所有项目纸质材料（包括结题验收表、项目研究报告以及相关支撑材料）一式5份送至科研处（325室），电子文稿以“一项目一文件夹并打包压缩”（文件夹命名格式“项目负责人+项目名称”，压缩包命名格式“项目结项+XX单位”）后发送至：1175146846@QQ.com，截止时间为2019年6月7日。

2.项目研究因故不能按期完成的，应提交延期申请，延期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。

3.科研处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，并将验收结果正式行文公布。验收结论分为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次。

黄淮学院科研处

2017年10月31日